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
州市乡村振兴局）
（本级）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二、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4)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4)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4)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5)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8)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8)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9)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9)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三、名词解释	(10)
四、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12)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为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下属单位。本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三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组织拟订“三农”工作的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并监督实施。起草有关“三农”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

2.统筹推动发展全市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组织实施“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负责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参与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3.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管理、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指导国有农场建设管理工作。

4.负责高效生态农业产业体系建设。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农家乐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指导农产品营销管理

工作和农业国际国内展示展销活动。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负责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工作。

5.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场修复振兴、远洋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负责农业机械、农药使用和渔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农家乐安全管理工作，指导休闲观光农业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农业农村领域生态环境保护要求，配合做好农业生态环境污染的调查处理工作。

6.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指导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

7.负责农业资源管理和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负责管理外来物种。

8.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参与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依法开展农业行政许可及其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开展兽医器械和有关肥料的监督管理。

9.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监测动植物疫情病情并组织扑灭。

10.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市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1.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技术推广队伍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监督管理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按分工负责农业野生植物保护工作。

12.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组织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3.组织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有关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参与有关农业对外援助项目。

14.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完成上级乡村振兴机构交办的有关工作。

1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1-3）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7,959.38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3 年收入预算 17,959.3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637.64 万元，增长 25.40%，主要原因是乡村产业发展专项等项目资金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959.3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3 年支出预算 17,959.3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637.64 万元，增长 25.40%，主要原因是乡村产业发展专项等项目资金增加。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146.8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1.6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663.33 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4,970.10 万元，占 27.67%；日常公用支出 901.38 万元，占 5.02%；项目支出 12,087.90 万元，占 67.31%。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4）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959.3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7,959.38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146.8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1.6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663.33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详见表 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959.3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639.08 万元，增长 25.41%，主要原因是乡村产业发展专项等项目资金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146.86 万元，占 0.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37.58 万元，占 5.2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11.61 万元，占 1.18%；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6,663.33 万元，占 92.78%。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预算为 146.86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39.54 万元，下降 48.72%，主要原因是杭州数字乡村集成应用项目(2023)资金同比去年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 402.9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1.93 万元，下降 5.16%，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数量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356.3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7.67 万元，增长 8.42%，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178.2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5.51 万元，增长 9.5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211.6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91.18 万元，增长 75.7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4,722.29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行政运行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650.59 万元，增长 15.98%，主要原因是去年受疫情影响，上年度公用经费等运转支出未执行完毕。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为 1,451.04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4.04 万元，增长 3.13%，主要原因是主要“菜篮子”产品信息监测等项目安排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预算为 490.00 万元，主要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23.95 万元，增长 33.86%，主要原因是因工作任务有调整，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资金适当增加。

(9)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预算为 10,000.00 万元, 主要用于其他农林水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891.19 万元, 增长 40.67%, 主要原因是乡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有所增加。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6)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71.4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970.10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901.38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详见表 7)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63.74 万元, 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3 万元, 下降 0.47%, 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 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 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54.24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需要安排经费。主要用于机关及下

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学习考察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9.5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3 万元，下降 3.06%。主要用于接待来客交流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计公务接待任务减少，支出经费下降。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需要安排经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需要安排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需要安排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8）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详见表 9）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39.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1 万元，下降 0.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2.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456.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52.98 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和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3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和其他用车 0 辆。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4.预算绩效情况说明（详见表 11）

2023 年本单位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12,087.90 万元，一级项目 4 个。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单位）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2023年预算公开表

表 1. 2023 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2023 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2023 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3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6.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表 7.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表 8. 2023 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9. 2023 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10. 2023 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 表 11. 2023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1： 2023 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财政拨款收入	17,959.38	科学技术支出	146.8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959.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58
政府性基金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	211.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林水支出	16,663.3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7,959.38	本年支出合计	17,959.3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959.38	支出总计	17,959.38

表 2： 2023 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不含专户 资金）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17,959.38	17,959.38	17,959.38													
科学技术支出	146.86	146.86	146.86													
技术与开发	146.86	146.86	146.86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46.86	146.86	146.8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58	937.58	937.5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58	937.58	937.58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2.99	402.99	402.9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56.39	356.39	356.3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78.20	178.20	178.20													

卫生健康支出	211.61	211.61	211.6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61	211.61	211.61														
行政单位医疗	211.61	211.61	211.61														
农林水支出	16,663.33	16,663.33	16,663.33														
农业农村	6,663.33	6,663.33	6,663.33														
行政运行	4,722.29	4,722.29	4,722.29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1.04	1,451.04	1,451.04														
农产品质量安全	490.00	490.00	49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表 3： 2023 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事业单位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合计	17,959.38	4,970.10	901.38	12,087.90			
科学技术支出	146.86			146.86			
技术研究与开发	146.86			146.86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46.86			146.8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58	936.38	1.2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58	936.38	1.2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2.99	401.79	1.2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39	356.3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20	178.20					
卫生健康支出	211.61	211.6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61	211.61					
行政单位医疗	211.61	211.61					
农林水支出	16,663.33	3,822.11	900.18	11,941.04			
农业农村	6,663.33	3,822.11	900.18	1,941.04			
行政运行	4,722.29	3,822.11	900.1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1.04			1,451.04			
农产品质量安全	490.00			49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			10,00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			10,000.00			

表 4： 2023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7,959.38	一、本年支出合计	17,959.3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7,959.38	科学技术支出	146.86
政府性基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	211.61
		农林水支出	16,663.33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959.38	支出总计	17,959.38

表 5：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959.38	5,871.48	4,970.10	901.38	12,087.90
科学技术支出	146.86				146.86
技术研究与开发	146.86				146.86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146.86				146.8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7.58	937.58	936.38	1.2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7.58	937.58	936.38	1.20	
行政单位离退休	402.99	402.99	401.79	1.2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6.39	356.39	356.3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20	178.20	178.20		
卫生健康支出	211.61	211.61	211.6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61	211.61	211.61		
行政单位医疗	211.61	211.61	211.61		
农林水支出	16,663.33	4,722.29	3,822.11	900.18	11,941.04
农业农村	6,663.33	4,722.29	3,822.11	900.18	1,941.04
行政运行	4,722.29	4,722.29	3,822.11	900.1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51.04				1,451.04
农产品质量安全	490.00				49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				10,000.00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00.00				10,000.00

表 6：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71.48	4,970.10	901.38
工资福利支出	4,539.81	4,539.81	
基本工资	641.51	641.51	
津贴补贴	868.27	868.27	
奖金	1,205.23	1,205.23	
绩效工资	41.26	41.2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39	356.39	
职业年金缴费	178.20	178.2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1.61	211.6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00	40.00	
住房公积金	334.71	334.71	
医疗费	18.02	18.0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4.61	644.61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1.38		871.38
办公费	109.16		109.16
印刷费	20.00		20.00
电费	43.26		43.26
邮电费	22.40		22.40
差旅费	15.00		15.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54.24		54.24
维修(护)费	2.00		2.00
会议费	10.00		10.00
培训费	10.00		10.00
公务接待费	9.50		9.50
劳务费	15.00		15.00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工会经费	60.94		60.94
福利费	230.87		230.87
其他交通费用	177.81		177.8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20		81.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29	430.29	
离休费	130.62	130.62	
退休费	251.17	251.17	
退职（役）费	15.00	15.00	
生活补助	13.00	13.00	
医疗费补助	20.00	20.00	
奖励金	0.50	0.50	
资本性支出	30.00		30.00
办公设备购置	30.00		30.00

表 7： 2023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63.74	54.24	9.50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63.74	54.24	9.50			

表 8： 2023 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2023 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表 10： 2023 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收入			专户资金 收入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2,087.90	12,087.90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保障运行	892.66	892.66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绿色安全发展	710.00	710.00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农业事务综合业务管理	485.24	485.24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乡村产业发展	10,000.00	10,000.00				

表 11： 2023 年市级部门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合计	12,087.90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保障运行	892.66	根据杭州市的具体情况，组织力量宣传好杭州农业农村工作，安排资金，确保局机关网络运行等。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绿色安全发展	710.00	通过实施生产基地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样监测，确保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保障公众农产品消费安全。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农业事务综合业务管理	485.24	各服务团队深入田间地头开展科技下乡服务 500 次，为广大农业从业者提供法律咨询等服务，赠送农资和种子，提升农业从业人员的生产信心。
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	乡村产业发展	10,000.00	实施现代种业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培育、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政策性农业保险、第五届中国国际茶叶博览会、农作制度创新等项目。